

# 采购需求书

工程名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渔港经济区项目一期工程

采购所需服务：工程勘察服务

项目建设单位（全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

# 公开选取内容

一、项目名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渔港经济区项目一期工程

二、项目相关信息如下：

1. 建设单位（全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42 号 405 室

3. 联系信息：谭工，0759-3123256

4. 项目地点：湛江市东海岛

5.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总投资11295.07万元，（1）海工工程：

①在港区西侧顺岸布置新建3个应急保障码头泊位，包括应急保障船泊位、消防船泊位和清洁船泊位各1个，泊位总长128.5米。3个应急保障码头泊位依托正在实施的东海岛东南渔港一期工程围填海项目，在其用海范围内建设。应急保障码头顶标高5.5m，港池底水域标高为-3.20m，停泊水域宽度16m，回旋水域宽度100m，水域底高程均为-3.20m。②在港区东侧现有简易码头拆除后并新建1个海洋综合执法船泊位，码头长56.5m，顶标高为5.5m，港池水域底标高为-3.00m，停泊水域宽度16m，回旋水域宽度100m。③进港航道设置于项目港区南侧，总长约3km，宽60m，设计底高程-3.2m。④港池及航道疏浚工程量约37万立方米。（2）陆域工程：在渔港区东侧现有陆域新建综合保障中心6000m<sup>2</sup>，内设渔港服务中心、水产品检测中心、区域渔业应急救援基地和救援物资仓库等。此外，对港区现有内部道路进行升级改造。

6. 项目资金情况：财政资金。

三、采购所需服务：工程勘察服务。

四、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已入驻广东省（或湛江市）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没有列入工程咨询“黑名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中介机构需具备工程勘察甲级资质并具备相关工程勘察工作经历。
7. 无特别须回避机构。

## 五、服务内容和要求

### （一）服务内容

承担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渔港经济区项目一期工程的工程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勘察工作要求对海域、陆域工作面进行测量、钻探、水土工试验等。

### （二）服务要求

根据勘察相关工作规范，完成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渔港经济区项目一期工程勘察工作并出具工作报告。

## 六、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履行地点为湛江市东海岛，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
2. 需要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至完成作业。

## 七、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最终以勘察实施方案作为评标标准，实施方案的大纲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项目团队，类似业绩，服务承诺与保障等。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本次工程勘察费用（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肆拾柒万玖仟陆佰肆拾元整（¥：47.9640万元），最终以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资局审核为准（结合当前同类型工作市场价）。

八、服务时间：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具体工期



以签订合同为准。

## 九、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参考国家、行业标准及项目实际出具正式成果报告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整改、重新服务至符合验收标准等，其他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 十、付款及结算方式

本项目采用分期付款，即自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价的 20% 作为预付款，完成工作内容并出具正式成果及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0% 作为进度款，剩余服务费在项目整体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服务机构应当在每次建设单位支付款项前提供等额、有效的专用发票作为支付依据。

## 十一、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 十二、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